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賴庭婕

電話：(03)3322101#7323

電子信箱：1003680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楊梅區上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力字第11300316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6800A\_1130031612\_ATTACH1. pdf、

376736800A\_1130031612\_ATTACH2. pdf、376736800A\_1130031612\_ATTACH3. pdf、  
376736800A\_1130031612\_ATTACH4. ods、376736800A\_1130031612\_ATTACH5. odt、  
376736800A\_1130031612\_ATTACH6. pdf、376736800A\_1130031612\_ATTACH7. pdf、  
376736800A\_1130031612\_ATTACH8. pdf、376736800A\_1130031612\_ATTACH9. pdf、  
376736800A\_1130031612\_ATTACH10. pdf、376736800A\_1130031612\_ATTACH11.  
pdf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函知修正「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  
進用及運用要點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  
學校約用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」，自113年1月30日生效一  
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府人事處案陳行政院113年1月30日院授人組字第  
1132000034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  
表會

副本：電子公文  
2024/02/07 08:54:11  
交換章

人事室 113/02/07 09:37



1130000838

有附件